

【创新】关于举办 2019 年第 16 届“挑战杯” 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级选拔 赛的通知

院系团委：

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（简称“挑战杯”竞赛）是由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科协、教育部、中国社会科学院、全国学联主办的一项在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活动中具有导向性、示范性和群众性的竞赛活动，每两年举办一次。根据赛制规定，为了备战 2019 年第 16 届“挑战杯”竞赛的省赛和国赛，我校将开展 2019 年“挑战杯”竞赛校级选拔赛，为保证作品申报、评审、推送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凡 2019 年 6 月 1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我校在籍全日制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均可申报。

二、作品分类

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、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、科技发明制作三类。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作者限本科生。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限定在哲学、经济、社会、法律、教育、管理 6 个学科内。科技发明制作类分为 A、B 两类：A 类指科技含量较高、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；B 类指投入较少，且为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、小制作等。

以上三类作品必须是 2017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6 月 1 日完成的学生创新成果。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（论文）、学年

论文和学位论文、国际竞赛中获奖的作品、获国家级奖励成果（含挑战杯竞赛主办单位参与举办的其它全国性竞赛的获奖作品）等均不在申报范围之列。

三、比赛流程

（一）院系初赛

院系团委应在本学院发布院系初赛通知，广泛动员学生报名参赛，挖掘优秀作品，并 2019 年 4 月 21 日前完成本学院初赛评审工作，院系团委根据初赛评审结果和《院系申报校级选拔赛作品指标分配表》（附件 1），于 4 月 21 日 18:00-21:00 将院系推荐到校级选拔赛的作品申报书及佐证材料（见附件 1、2）、《院系推荐入围校级选拔赛作品信息汇总表》纸质版一式三份交至校学生科协办公室（启航中心 354 室），同时用 U 盘拷贝作品电子版材料。未组织初赛的院系将不允许申报校级决赛作品。

（二）校级选拔赛

校级选拔赛将以函评和封闭答辩的形式进行。院系推荐到校级选拔赛的作品先进行函评，函评作品成绩排名前 40%左右的作品进入最终答辩环节。4 月 28 日上午将进行答辩，答辩时间为 5 分钟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学校将按“挑战杯”章程有关规定、“挑战杯”黑龙江省赛通知要求和校级选拔赛的成绩，择优确定推荐参加“挑战杯”黑龙江省赛作品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院系要加强对作品申报工作的组织工作，积极动员专职教师对学生申报书撰写、支撑材料准备等方面给予全面、系统的指导。

(二) 院系初赛须设置评委会，邀请 5 位副高级职称及以上教师担任评委。

(三) 获 2018 年校“五四杯”大学生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特等奖、一等奖作品，院系可优先推荐入围校级选拔赛（名额占用“院系申报校级选拔赛作品指标”），院系推荐的研究生作品数不能超过推荐作品总数的 50%。

(四) 佐证材料中取得的成果（论文、专利等），学生为第一作者方为有效。

上述事项如有疑问，可致电咨询校团委学生科技创新中心尹三井老师，电话 0451-82519007。

附件：

1. 作品申报书
2. 科技发明制作类作品佐证材料清单及文件格式要求
3. 院系申报校级选拔赛作品指标分配表
4. 院系推荐入围校级选拔赛作品信息汇总表
5. 关于组织开展第十六届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预通知

共青团哈尔滨工程大学委员会
研究生院

本科生院
科学技术研究院
2019 年 4 月 9 日